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,经公司申请,公司于2017年8月2日在《中国 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17-023), 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。公 司干 2017 年 8 月 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披露了《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17-027),公司股票于 2017 年8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公司拟筹划的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,上 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 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经公司申请,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15日起继续 停牌。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,即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本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,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、评估、法律及财 务顾问等各项工作。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草案,及时 公告并复牌。

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尚存较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